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罗定）审〔2026〕20号

关于罗定市罗平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重大变动）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罗定市云水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381MA52W1MU01）：

你公司报来《罗定市罗平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重大变动）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罗定市罗平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重大变动）（以下简称“该项目”）位于罗定市罗平镇围头村宇信农业荷花种植基地附近，中心地理：东经：111度33分9秒　北纬：22度38分22秒。该项目总投资4027.81万元，其中 环保投资4027.81万元。该项目属重大变动重新报批，原项目于2019年4月1日取得环评批复（罗环建管[2019]89号），原环评批复的建设内容包含三部分：罗定市罗平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式，1000m³/d）、罗平镇下属20个行政村污水处理站及配套污水管网。现该项目

另行选址建设，拟将污水处理厂由罗定市罗平镇镇区西南面河流旁空地（中心地理位置为东经 111° 33′ 39.913″，北纬 22° 37′ 40.125″）调整至罗定市罗平镇围头村宇信农业荷花种植基地附近（中心地理为东经 111° 33′ 9.444″，北纬 22° 38′ 23.003″），选址偏移约 1570 米。重新选址后，污水处理厂总占地 3073.34m²，较原规划 1500m²增加了 1573.34m²，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措施拟由“格栅+调节+AAO+二次沉淀+反洗+多介质过滤+紫外消毒”调整为预处理（格栅+隔油沉渣+细格栅）+生化处理（AAO+MBR）+消毒处理（接触消毒），出水排放口位置同步变更。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仍为 1000m³/d，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溪河；污泥采用加药调理后压滤脱水工艺；服务范围：罗平居委、山田村委山田村委（石子塘、苗围、山脚塘、乌石垌、水井、苗汶底）、古莲冲村委（泗山岗、田尾底、古莲冲、芳田山、潜牛塘、黄甲山、杨梅岗、山塘岗）及学校等大用水户，总服务范围面积为 5.024 平方公里，总服务人口约 1 万人。

原环评批复的下属村委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工程已由地方政府另行统筹建设，不属于本次重大变动重新报批范围。本次环评仅针对污水处理厂因选址偏移、工艺调整、排放口变更等发生的重大变动重新报批。

污水处理厂设员工 5 人，不设食堂及宿舍；污水处理工程 24 小时运行，年工作天数 365 天。

二、经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项目审批工作小组集体审议，报告表基本符合编制技术指南及相关规范要求，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明确，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基本可信，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10 月 1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罗定市罗平镇人民政府、广东宇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